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5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5人，分别为：刘茵、敖盼、张凯杨、于延国、芦镇华）。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中秋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中秋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刘中秋简历详见2025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吴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吴建简历详见2025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董事会选举产生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具体名单安排如下：

战略委员会：刘中秋、芦镇华、吴建；刘中秋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芦镇华、刘中秋、华刚；芦镇华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华刚、刘中秋、于延国；华刚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于延国、芦镇华、华刚；于延国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发表任职资格符合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意见。

同意聘任吴建担任公司总裁，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吴建简历详见2025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发表任职资格符合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意见。

同意聘任谢贵兴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谢贵兴简历附后。

谢贵兴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513-80100206

传真：0513-80100206

电子邮箱：rbgf@rainbowc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发表任职资格符合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意见。

同意聘任谢贵兴、章智军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左陈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左陈在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倾心付出和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章智军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

同意聘任蔡浩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左陈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左陈在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期间，对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倾心付出和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蔡浩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总监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

同意聘任李晓琴担任公司审计总监。

李晓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聪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刘聪简历附后。

刘聪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513-80100206

传真：0513-80100206

电子邮箱：rbgf@rainbowc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简历

1、蔡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2月出生，经济学学士，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广州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广州日宝钢材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工控万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万力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沈阳中科博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蔡浩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财务负责人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2、谢贵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1月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审计师；2001年起先后任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经理，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南通虹波重工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09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谢贵兴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3、李晓琴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2004年起先后任南通虹波重工有限公司运营部部长、财务部部长，2008年4

月至 2009年10月任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10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副总裁、审计总监。现任公司审计总监。

李晓琴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审计负责人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审计负责人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4、章智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2003年9月至2006年8月在南通中远川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担任HSE工程师；2006年8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安全环境部部长、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公司下属子公司南通润邦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等职。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润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章智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5、刘聪先生，1982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2005年起先后任山东鲁南制药集团生产管理员、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经理，2010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刘聪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

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